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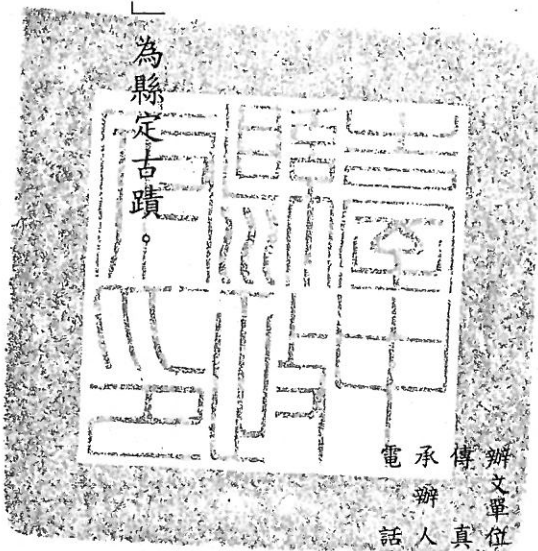
臺中縣政府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
發文字號：府文資字第○九一○一一五四五○一號
附件：範圍圖乙份

主旨：公告指定「縱貫鐵路（海線）——追分車站」為縣定古蹟。
依據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古蹟名稱：縱貫鐵路（海線）——追分車站。
- 二、指定類別：縣定。
- 三、種類：其他。
- 四、位置：台中縣大肚鄉王田村追分街十三號。
- 五、範圍：站房主體、值班室、轉轍器舊址（台中縣大肚鄉追分段三七八地號）（詳如附圖）。



辦文單位：臺中縣文化局
傳真：○四—二六二八〇一八〇
承辦人：李智富
電話：○四—二六二八〇一六六—五〇一

縣長黃仲生

臺中縣縣定古蹟縱貫鐵路(海線)追分車站 範圍及現況成果圖 (座落大肚鄉追分段378地號)



圖				例			
⬆	旱田	田	電信手孔	///	雨棚		
☆	路燈	①	電信人孔	///	混凝土房屋		
○ [△]	電線桿		鐵路	——	圍牆		
○	果園	•••••	鐵柵	—*	鐵絲網		
①	電力人孔	///	磚造房屋	□	地籍線		
田	草地	///	簡陋房屋	□	古蹟保存區範圍		
○ [△]	電信桿	——	土坎, 河溝	□	車站本體		
○	雷達天線		砂、連站				